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4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正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将与广东时利和汽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利和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采购商品（材料）、服务和销售商品（材料）、服务等日常经营交易内容。2023 年度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1,300.60 万元，2022 年度与该关联方发生的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12,669.92 万元。

时利和集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咸大的儿子徐桥华所控制的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及第三款（一）（四）的规定，时利和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审议时，关联董事徐咸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徐团华、徐庆芳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类别和预计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材料）	广东时利和汽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材料）、服务	市场价	11,200.60	268.00	10,496.3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材料）		销售商品（材料）、服务	市场价	100.00	3.05	2,173.62
合计		-	-	11,300.60	271.05	12,669.9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材料）	广东时利和汽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1,163.00	10,496.30	-	-5.97%	2022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2-00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材料）		5,085.00	2,173.62	-	-57.25%	
合计		16,248.00	12,669.92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销售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20% 以上主要是关联方该类商品（材料）销售项目进度低于预期所致。					
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销售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20% 以上主要是关联方该类商品（材料）销售项目进度低于预期所致。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时利和汽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5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桥华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727069682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持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并按许可项目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时利和集团 2021 年经审计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23,172 万元，净利润为 17,389 万元，年末总资产为 260,300 万元，净资产 146,625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款（四）及第三款（一）（四）的规定，时利和集团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咸大的儿子徐桥华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时利和集团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按照协议履约，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向时利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采购汽车售后精细化学品、汽车维修配件及售后维修服务等，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向时利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销售汽

车售后精细化学品、汽车维修配件及售后维修服务等。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交易双方待交易发生时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均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2、交易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正常的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发展的前提下进行的，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依赖。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合法合规，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

务所需，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时利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符合关联交易规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 1、《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